

通海县兴蒙蒙古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 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项目一：

一、项目名称

兴蒙乡城乡社区服务人员补贴资金

二、立项依据

玉人社发〔2020〕111号转发关于设置城乡社区服务岗位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城乡社区服务的通知。

三、项目实施单位

通海县兴蒙蒙古族乡人民政府

四、项目基本概况

近年来，高校毕业生数量上升，各行业工作岗位需求量下降，为稳定社会大局，改善民生，促进基层村组工作效率提升，特开发城乡社区服务岗位。通海县兴蒙蒙古族乡共3个行政村，每个村配置两名社区工作者，每人每月工资0.30万元，全年共计21.60万元。

五、项目实施内容

通海县兴蒙蒙古族乡共3个行政村，每个村配置两名社区工作者，每人每月工资0.30万元，全年共计21.60万元。

六、资金安排情况

该项目全年共需资金 21.6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要求每月按时足额拨付 1.80 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按时足额发放 1.80 万元。

八、项目实施成效

开发城乡社区服务岗位，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城乡社区基层一线就业，有效缓解应届高校毕业生以及待业大学生的就业难问题；同时为基层村组注入年轻新鲜血液，进一步推进基层工作的落实，一定程度上提高基层村组的工作效率，发挥高校毕业生的优势，帮助基层工作开展的更便捷，符合稳定社会大局，改善民生的目标。

项目二：

一、项目名称

兴蒙乡政府办公设备政府采购专项资金

二、立项依据

为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根据《云南省 2022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2 年版)》和省市县对政府集中采购工作的有关要求，组织实施采购活动。围绕编制采购预算、执行采购程序和绩效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的重点内容和环节加强控制管理、改进服务，以采购透明度和公平性为核心，进一步优化采购流程，更好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不断提高采购执行效率和服务水平。

三、项目实施单位

通海县兴蒙蒙古族乡人民政府

四、项目基本概况

近年来，通海县兴蒙蒙古族乡人民政府的办公用品设备老化严重，已经满足不了工作的要求以及工作人员的需求。为提高乡政府及各中心站所工作效率和群众服务能力，为保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正常运转，按照政府集中采购的相关要求，根据所属各单位需求情况采购办公设备、办公用品，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要求做预算采购项目。

五、项目实施内容

保证机构正常运转，需采购打印机、电脑、会议桌椅等，本项目计划安排资金共需 11.65 万元。

六、资金安排情况

该项目计划安排资金 11.65 万元，全部由单位自有资金支出。

七、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支出分批次进行，计划 4-6 月进行集中采购。

八、项目实施成效

提高乡政府的工作效率，提高为人民服务能力。采购的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达 90%以上，采购部门设备使用率达 90%以上，供货商按时按质供货，验收通过率达 100%。